

田沟新建水泵站台区新建工程（供电）（四次）

谈判采购公告

一、谈判采购条件

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受鹤壁恒源矿业有限公司委托，就田沟新建水泵站台区新建工程（供电）（四次）进行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二、项目基本情况

- 2.1 项目名称：田沟新建水泵站台区新建工程（供电）（四次）
- 2.2 项目编号：HBHY-2026-053
- 2.3 项目概况（采购内容）：为妥善解决夺丰水库至田沟大线项目高位水池供电保障问题，需择定施工单位新建专用供电线路及配套电力系统。（详见工程量清单）
- 2.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2.5 采购控制价：120740.74 元
- 2.6 工期：30 日历天完工
- 2.7 建设地点：河南省鹤壁市淇县西北部庙口镇葛涧村西北。
- 2.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资质要求

3.2.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五级、承修五级、承试五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2 项目经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项目经理需要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和劳动合

同，证明是所在单位正式员工，否则无效。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资金、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等方面能力（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4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5 信誉要求：

3.5.1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近三年（2023年1月1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5.2 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企业单位负责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7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注：凡列入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参建方”黑榜“名单的且处于记录期限内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谈判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g.com>）进行全流程电子化谈判采购。

4.2 有意参加本项目谈判采购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电子投标活动。

4.3 满足本谈判采购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北京时间）前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报名。

4.4 供应商报名成功后请使用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答疑、补遗等有关资料。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关于本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投标失败的，后果自负。

4.5 谈判采购文件售价：0 元。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

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5.2 开标/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中原招采网电子开标室（河南省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兴鹤大街与南海路交叉口西南角百汇大厦10层）。

5.3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按程序导出、上传。

5.4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网上完成电子签到。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文件无效或开封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5 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载体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雅洁

联系电话：0392-3385950

采购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于传璇

联系电话：0392-3372733，15839256878

监督部门：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康勋

监督电话：0392-3385978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于传璇

2026年10月26日